| 臺中榮民總醫院契約藥師徵才公告 | |
|---|---|
| 徵才單位 | 臺中榮民總醫院藥學部 |
| 職　　稱 | 1、契約藥師<br>2、定期契約藥師(育嬰留職停薪期間代理) |
| 名　　額 | 3 人(含定期 1 人)（得依需要列備取 6 名，儲備期限 6 個月) |
| 上網期間 | 民國 115 年 10 月 7 日 至 民國 115 年 10 月 29 日 |
| 資格條件 | 1、國內、外大學**藥學系**畢業並具有**藥師**證書（應屆畢業生剛完成國家考試合格，惟尚未取得藥師證書者，先甄試，合格後得以契約實習藥師任用，待取得藥師證書後再轉任契約藥師。）<br>2、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，總成績分數相同者且為退除役官兵者，優先錄用。<br>3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，加總分百分之五，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<br>4、報名人數未達二人以上者，逕依規定再次公告，如確實無適當人選時，得以一人實施甄選。<br>5、若於 109 學年度(含)後入學，取得中藥實習時數 160 小時者尤佳。 |
| 工作項目 | 1、 藥事作業，得視業務需求，輪派門、急診及住院等藥事工作；如業務需要需配合輪值三班或假日值班。<br>2、 定期契約藥師職缺總計 1 員，為職務代理性質，僱用期間分別自實際僱用日起至 117 年 04 月 29 日止，如被代理人提前復職，將於同日終止勞動契約。 |
| 薪資範圍 |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15 年 02 月 09 日輔人字第 1150077432 號函核定之『契約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：<br>1.第一年起薪約 66000 元/月，每年調薪，年終獎金本俸 1.5 個月，加班費及簽約金另計。<br>2.簽約 1 年獎金 9 萬、簽約 2 年共計 24 萬、簽約 3 年共計 45 萬 |
| 工作地點 | 臺中市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**藥學部** |
| 考試地點 | 藥學部辦公室會議室（**門診大樓後棟 1 樓**） |
| 甄試項目 | 1、 筆試（50%），面試（50%）<br>2、 錄取標準：筆試或面試其中一科成績未達六十分或總成績未達七十分者，不予錄取。總成績相同時，以筆試成績定其排序。 |
| 甄試時程 | 1、報名日期：115 年 10 月 7 日 至 民國 115 年 10 月 29 日 17：30 截止收以電子資料傳送紀錄時間為憑)。<br>2、筆試、面試日期：另行通知。 |
| 聯絡方式 | 1、請下載報名表後填寫完成，**於截止日前將報名表電子檔，連同檢附資料**(畢業證書、國民身分證、考試及格證書及藥師證書等相關文件之清晰掃描檔或照相圖檔)，**E-mail 至承辦人電子信箱**（夾帶掃描或照相文件附檔）。逾期或證件不全者，恕不予受理。<br>2、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，將擇優另行通知參加甄試，資格條件不符者恕不通知或退件。<br>3、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，如有闕漏，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，如有刻意隱瞞情形，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<br>4、儲備期限：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，期間單位內如與本公告相同職稱出缺，則依序遞補。<br>5、聯 絡 人：莫小姐　　聯絡電話：04-23592525 轉 4601<br>電子信箱：mohuichia@vghtc.gov.tw |